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的通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会议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7月1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一诺路48号蓝帆医疗办公中心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文静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6名,代表股份262,593,59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0812%。

其中: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0名,代表股份253,520,59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1801%;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76名,代表股份9,072,99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011%;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81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9,879,8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813%。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261,880,90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86%;反对710,9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08%;弃权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9,167,19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2.7864%;反对710,9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7.1964%;弃权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17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王蕊律师和张晓敏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书全文刊登于2021年7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79 证券简称:雷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5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本次会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点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即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主持人:李卫平董事长

5、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A3栋11楼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6人,代表股份154,383,9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1883%。其中: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49,882,7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6959%。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3人,代表股份4,501,2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925%。

3、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去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60人,代表股份19,293,89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3972%。

出席和列席本次会议的其他人员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383,9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293,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382,9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1,01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9,292,87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弃权1,01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3%。

该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郭峻珲律师和周怡萱律师全程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形成结论性意见为: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备查文件

1、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码:2021-064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否决议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7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7月19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号会议室(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2000号)。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任思龙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2人,代表股份379,88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4%。(注:截至目前因公司已累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3,500,000股,在计算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时扣减已回购股份,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总股本为1,015,623,653股)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5人,代表股份95,227,66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9.3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03,068,9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6,817,5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636%。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6,7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4%;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7,9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57%;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43%;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6,7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4%;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7,9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57%;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43%;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6,7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4%;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7,9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57%;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43%;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6,7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4%;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7,9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57%;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43%;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7限售期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09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10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2.11关于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6,7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4%;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7,9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57%;反对689,7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43%;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6,335,39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0652%;反对3,551,1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934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1,676,5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6.2709%;反对3,551,1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729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智能型低压电器研发及制造基地项目变更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6,336,59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0655%;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9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1,677,7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6.2722%;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7278%;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6,336,59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0655%;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9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1,677,7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6.2722%;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7278%;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847,87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98%;反对38,62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5,189,0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594%;反对38,62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06%;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6,336,59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0655%;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9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1,677,7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6.2722%;反对3,549,90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3.7278%;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847,87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98%;反对38,62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10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5,189,04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594%;反对38,62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06%;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同意379,197,94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8187%;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18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4,539,10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2769%;反对688,55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7231%;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25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4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2 1938533.1	计量装置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9-7	10年	第13358931号
ZL 2020 2 2199649.4	一种低压开关柜抽屉用活门装置	实用新型	2020-9-29	10年	第13379590号
ZL 2020 2 2278004.X	断路器控制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59058号
ZL 2020 2 2279157.6	一种离合装置、操作机构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84086号
ZL 2020 2 2278085.3	一种操作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83998号
ZL 2020 2 2278235.0	一种离合装置、操作机构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75739号
ZL 2020 2 2278406.X	传动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59059号
ZL 2020 2 2279092.5	一种传动机构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58530号
ZL 2020 2 2278318.X	一种离合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83368号
ZL 2020 2 2279045.0	一种自动重合闸机构和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77789号
ZL 2020 2 2279042.7	断路器的控制电路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13	10年	第13368743号
ZL 2020 2 2396842.5	一种动触头、双层动触头和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0-23	10年	第13358248号
ZL 2020 2 2396749.4	一种触头支架、开关单元和旋转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0-23	10年	第13374774号
ZL 2020 2 2445396.4	一种接线端子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0-10-28	10年	第13361649号
ZL 2020 2 2485706.5	旋转操作器及旋转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0-30	10年	第13362109号
ZL 2020 2 2485769.0	旋转开关的操作装置及旋转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0-30	10年	第13364298号
ZL 2020 2 2516453.3	断路器及配电柜	实用新型	2020-11-3	10年	第13361872号
ZL 2020 3 0690122.4	配电盒(断路器与面板结合)	外观设计	2020-11-14	10年	第6622663号
ZL 2020 3 0690121.X	配电盒(断路器与面板结合)	外观设计	2020-11-14	10年	第6614518号
ZL 2021 3 0006376.4	旋转开关	外观设计	2021-1-6	10年	第6623098号
ZL 2021 3 0009657.5	板载旋转开关	外观设计	2021-1-7	10年	第6621543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2 2235329.X	一种插座二极保护门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17247号
ZL 2020 2 2234387.0	一种智能家居联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06950号
ZL 2020 2 2233864.1	一种可实现联体安装的温控器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18933号
ZL 2020 2 2235128.X	一种调光调色开关的调光面板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17246号
ZL 2020 2 2235126.0	一种调光调色面板旋钮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06951号
ZL 2020 2 2235129.4	一种双导轨侧向滑动保护门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23627号
ZL 2020 2 2235005.6	一种智能开关改良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02726号
ZL 2020 2 2232184.8	一种适用于多场景安装的可换式集成型电气附件	实用新型	2020-10-9	10年	第13305520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发挥我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1-052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或“公司”)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4,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巨星集团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51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1年7月19日,公司收到股东巨星集团发来的《关于计划减持股份的通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4,200,000	5.36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8,984,615股 其他方式取得:65,215,385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实施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和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668,925	0.1521%	2021/1/5 - 2021/1/6	9.25-9.36	2020年7月17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不超过:35,100,00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5,1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5,100,000股	2021/8/10~2022/2/9	按市场价格	公司201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增发的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东自身经营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巨星集团在2012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巨星集团对盛和资源拥有权益的股份自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上述锁定期限届满之后相关股份的处置将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巨星集团承诺在成为上市公司股东后,将独立履行股东职责、行使股东权利,不会与上市公司其他任何股东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系巨星集团根据自身经营资金需要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巨星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巨星集团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在天津市津南区设立2家全资子公司天津新日电动车有限公司和天津新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天津年产300万辆电动两轮车项目”的施工建设和未来的生产经营;同意在博罗县设立2家全资子公司广东新日机电有限公司和广东新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博罗县“新日电动车项目”的施工建设和未来的生产经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情况

经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已完成天津市2家全资子公司天津新日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和天津新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于近日领取了《营业执照》。子公司工商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一)天津新日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新日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7DBK877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工业区六号路17号1060室

5、法定代表人:张崇舜

6、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8、营业期限:2021年07月15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助动车制造;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天津新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天津新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7DBLX8M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小站镇工业区六号路17号1061室

5、法定代表人:张崇舜

6、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8、营业期限:2021年07月15日至2071年07月14日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4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以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7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针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的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

针对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以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7月1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长李正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